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佳隆股份	股票代码	0024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钦鸿		
办公地址	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256幢0138号		
电话	0663-2912816		
电子信箱	jialong2495@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630,250.84	153,222,508.14	-4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18,028.40	18,474,378.33	-16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121,337.84	18,044,407.41	-17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631,179.66	20,164,383.95	-261.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4	0.0197	-168.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4	0.0197	-168.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1.58%	-2.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4,937,020.73	1,268,569,107.23	-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6,928,544.77	1,189,446,573.17	-1.0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4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平涛	境内自然人	17.15%	160,454,761	120,341,071		
林长浩	境内自然人	8.36%	78,194,308	58,645,731		
林长青	境内自然人	6.82%	63,764,901	0		
许巧婵	境内自然人	6.09%	56,938,527	42,703,896		
林长春	境内自然人	4.84%	45,298,288	0		
郑泽璇	境内自然人	0.89%	8,307,300	0		
陈黎丽	境内自然人	0.89%	8,301,463	0		
蒋文球	境内自然人	0.55%	5,175,800	0		
孙方伟	境内自然人	0.42%	3,901,500	0		
蓝粉妆	境内自然人	0.39%	3,648,22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林平涛与许巧婵为夫妻关系,林平涛与林长浩、林长青和林长春为父子关系,许巧婵与林长浩、林长青和林长春为母子关系,林长浩、林长青和林长春为兄弟关系。上述五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4,650,7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26%,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孙方伟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90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42%。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63.0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6.72%,利润总额-1,410.8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3.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1.8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7.76%。

2、主要经营情况

为了降低疫情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影响,公司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及时成立以总裁林长浩先生为组长的防控领导小组,制定疫情防控工作规划和应急预案,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切实保障公司员工的健康与安全,同时,公司积极配合相关政府部门做好疫情处置工作,大力推进公司复工复产,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方面,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合理安排产品生产,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产品方面,改进产品配方,加大新品开发,加速推出满足家庭消费需求的新品,丰富产品结构,实现产品多元化。人员方面,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合理设置架构,明确岗位职责,精简人员,优化公司治理,提高运营效率。销售方面,注重经销商的实力与规模,整合优化经销商队伍,引导经销商转变经营观念,抱团取暖,形成命运共同体,克服市场不利因素。及时掌握市场销售情况,适时调整销售政策,加大促销力度,降低库存积压,提高经销商销售信心与积极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A、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a)变更原因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b)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影响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新收入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该准则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B、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林 平 涛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20年8月25日,会议如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平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6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0年8月13日以现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东鸿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没有异议。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20-041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理工环科	股票代码	0023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理工监测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雪会	俞凌佳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保税南区曹娥江路22号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保税南区曹娥江路22号	
电话	0574-86821166	0574-86821166	
电子信箱	ir@lgom.com.cn	ir@lgom.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1,452,559.80	331,073,562.25	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383,623.19	101,657,206.89	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788,452.46	90,482,289.68	1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490,813.31	52,971,379.97	-163.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7.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7%	3.49%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09,496,116.14	3,740,805,640.53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57,127,736.67	2,980,105,093.61	-0.7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3%	126,656,706	0	质押	59,000,000
朱林生	境内自然人	4.88%	19,365,240	19,365,240		
周方洁	境内自然人	4.70%	18,642,721	13,982,041		
李雪会	境内自然人	2.75%	10,900,000	8,175,000	质押	8,600,000
伍卫国	境内自然人	2.08%	8,246,533	8,246,533	质押	8,246,5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2%	6,819,118	0		
石钢	境内自然人	1.39%	5,514,078	0		
陈鹏	境内自然人	1.06%	4,218,65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4,201,740	0		
万慧建	境内自然人	0.93%	3,702,25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方洁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方洁与其他8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8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石钢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4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领导经营层带领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在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同时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科学有序组织生产经营活动,保持经营业绩平稳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145.2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18%;利润总额12,064.4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38.3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278.8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3.60%?

一、统筹规划、科学应对,克服疫情影响。

报告期内,在全球陆续爆发新冠疫情的背景下,公司及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延迟、交通物流受限、部分业务出现延期,对公司一季度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在严抓疫情防控,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提质降本,危中寻机,逆势而上。软件及信息化业务,公司通过电话沟通,远程办公等方式推进产品、项目销售进度,通过举办计价通软件线上发布会等新形式保证宣传效果有效传达。环境监测等业务,公司积极推广生物毒性仪、水质余氯在线分析仪,助力疫情防控期间的应急监测、检测工作,确保疫情期间各环节监测站点运行平稳有序;随着二季度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产业链逐步恢复,二季度业务快速恢复。公司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6,145.2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38.3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63%。

二、以软件信息化业务为核心,在电力和环保两个领域笃定前行。

报告期内,软件及信息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347.00万元,净利润7,938.92万元,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上升0.39%。其中,软件产品营收大幅提升,但部分软件项目、系统集成受到疫情影响导致滞后,使得软件及信息化业务同比接近持平。

软件方面,全程跟进2018版电力建设工程新预规、新定额的编制工作,深度理解新版预规、定额的业务变化,研发推出全新一代电力工程造价软件—博微电力建设计价通软件,同步计价通软件推出博微电力云计价平台,为电力技经工作者提供多端融合、数据智能的综合造价解决方案。为有效提升电力工程建设档案管理效率,公司研发的基于人工智能的档案管理及档案去污软件发布正式应用版本,试点效果显著。

信息化服务方面,国家电网公司年初确立"具有中国特色国际领先的能源互联网企业"的战略目标,代表电网发展的更高阶段,公司深耕国家电网公司IT建设,立足电力工程建设、电力物资管理领域,重点布局电力基建全过程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现代智慧供应链,将大数据、人工智能、BIM技术全面应用于电力工程建设、物资管理等业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国网基建全过程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技术经济业务模块建设工作,取得较大进展;在物资领域深度参与物资计划,不仅继续深度参与国网公司现代(智慧)供应链项目建设,承接了北京、上海、湖南、湖北、江西、江苏、青海、甘肃、蒙东等网省公司现代(智慧)供应链项目的物资计划、物资招投标等业务模块建设任务外,积极开拓南网公司物资业务市场,推进"电网基建项目全过程造价数据规范及应用研究"项目建设和试运行,助力南网公司物资计划工作向信息化、智能化转变;在无人机巡检方面,自主研发完成无人机巡检平台,并基于图像识别技术自主孵化了电力设备缺陷智能识别系统;在三维设计平台方面,公司基于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D3station三维技术平台及D3Viz可视化展示平台开展电力三维设计定制化平台研发,取得了行业领先的技术竞争优势。

电网工程智慧工地试点建设为基建项目发展的大方向,客户需求可能迎来爆发,后续市场发展具备强劲动力。公司在变电站建设人员车辆管理系统及视频监控方面已取得行业领先的市占率,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以现场感知设备为监控手段,通过三维BIM数字化技术,应用人脸识别、物联网、人工智能、5G通讯、VR仿真现实技术,结合国网管理要求建立智慧工地平台,将工程三维模型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进度、安全、质量、技术、造价等管控要素结合,协助建管单位实现对各基建工程现场全天候、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实时管控。实现电网施工项目可视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

在电力设计咨询方面,公司转变思路,重点布局优势市场,大力开拓配电网设计、配电网规划咨询服务市场,初步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技术实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环境监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206.91万元,净利润4172.02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37.52%。报告期内,公司环境监测业务新增订单2.03亿,同比增长26.58%,截至报告期末在手未执行完订单8.06亿。报告期内陆续中标"2020年度省级水环境自动监测站网建设项目设备采购及服务项目"、"国家地表水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服务项目"、"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新昌县水质自动监测数据采购项目"等彰显了公司在环境监测领域的实力与能力。疫情伊始,积极推广生物毒性仪、水质余氯在线分析仪,助力疫情防控期间的应急监测、检测工作,确保疫情期间各环节监测站点运行平稳有序。二季度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提质降本,化危为机,逆势而上。

报告期内,电力监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673.68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6.14%,主要系受到疫情影响,部分项目延期收货所致。报告期内,继续加强应收款管理,应收款金额持续降低;上半年积极克服疫情影响,通过加强与客户的通信联系确保工作的有序推进开展;继续严格销售管理、提高效率;加强运维项目的销售工作,提升业绩;深耕市场,加强研发,拓展产品线;优化销售队伍,严格绩效考核,建立高效的销售队伍。报告期内,新增订单0.46亿,实现同比增长73.80%,中标率也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环境治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17.6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5.27%。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对环境治理业务的执行项目进行梳理,持续开拓新市场。

三、加强企业资质建设,提升行业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子公司尚洋环科顺利通过CMMI-5级认证评估,取得CMMI体系最高等级认证,标志着公司在过程管理能力、软件技术研发能力、项目管理能力等方面已达到了优化管理级的国际先进水平,为公司产品的持续创新和升级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对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四、履行社会责任,彰显上市公司担当。

报告期内,公司除了积极做好自身防控工作,还主动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通过宁波市红十字会捐款支持抗疫防控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人才开发机制,探索有效的激励机制,积极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鼓励和引导员工提升自我素质进而提高团队素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上一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共计派送现金红利130,251,789.50元,占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41.80%,积极回报投资者。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周方洁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20-038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15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上午在宁波市北仑保税南区曹娥江路22号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出席会议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键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并授权各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包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4亿元、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在额度范围内拟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证券部和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增补选举王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9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20-014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15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上午在宁波市北仑保税南区曹娥江路22号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出席会议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键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子公司长远发展。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包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包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我们亦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会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20-042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融资情况,拟为下述全资子公司在银行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	担保额度(万元)
1	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	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合计		20,000

2、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

3、授权各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4、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38号楼1至6层全部内4层

法定代表人:欧江玲

注册资本:16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09月26日

主营业务:环保高新技术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污水处理的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环境监测;水污染治理;海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6月末	2019年6月末
资产总额	579,710,199.15	578,492,527.30
负债总额	143,323,623.07	145,757,565.56
净资产	436,386,576.08	432,734,961.74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152,865,235.10	112,904,335.00
利润总额	42,690,648.52	31,427,797.81
净利润	37,880,707.35	26,545,427.23

2、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湘潭市岳塘区荷塘乡团山铺街8号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伍卫国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17日

经营范围:环保专用设备、环保制剂的研发、制造、销售;环境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重金属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工程建设总承包及相关技术和管理服务;环保设施运营及管理服务;市政道路工程建筑;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管道工程建筑;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绿化管理。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6月末	2019年6月末
资产总额	172,815,367.99	131,254,116.12
负债总额	27,072,800.81	13,339,582.17
净资产	145,742,567.18	117,549,552.98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9,176,689.49	7,325,492.55
利润总额	217,815.29	-2,619,100.18
净利润	-1,550,267.92	-2,694,484.5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内容由公司、被担保公司及融资机构在合理公允的条件下共同商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是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实际资金需要,对其提供的担保额度,有助于促进子公司发展,解决其业务发展、拓展市场所需资金问题,同时可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此次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前,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为26,287,834元,对子公司担保实际余额为26,148,334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88%。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其长远的发展。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七、监事会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子公司长远发展。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20-043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包含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4亿元、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在额度范围内拟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证券部和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额度

公司(包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4亿元、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二)投资品种

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包括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债券(国债、公司债、企业债、政府债券等)、货币型基金等固定收益类或者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

(三)额度使用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四)投资期限

由公司根据资金情况选择。

(五)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委托